

上海龙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

关于公司 2025 年员工持股计划相关事项的核查意见

上海龙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根据《关于上市公司实施员工持股计划试点的指导意见》（以下简称“《指导意见》”）、《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等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及《上海龙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的规定，经认真审阅相关会议资料及全体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委员充分全面的讨论与分析，现就公司 2025 年员工持股计划相关事项发表审核意见如下：

1、公司不存在《指导意见》等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规定的禁止实施员工持股计划的情形。

2、公司通过职工代表大会等方式征求公司员工关于 2025 年员工持股计划相关事宜的意见，董事会结合相关意见拟定公司《2025 年员工持股计划（草案）》等相关文件，制定程序合法、有效。公司 2025 年员工持股计划内容符合《指导意见》等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

3、公司审议本次员工持股计划相关议案的决策程序合法、有效，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亦不存在摊派、强行分配等方式强制员工参与本次员工持股计划的情形。

4、公司本次员工持股计划拟定的持有人均符合《指导意见》及其他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规定的持有人条件，符合员工持股计划规定的持有人范围，其作为公司本次员工持股计划持有人的主体资格合法、有效。

5、公司实施 2025 年员工持股计划有利于建立和完善劳动者与所有者的利益共享机制，有利于进一步完善公司治理水平，提高员工的凝聚力和公司竞争力，充分调动员工的积极性和创造性，吸引和保留优秀管理人才和业务骨干，实现公司可持续发展。

综上，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认为：本员工持股计划的内容符合《公司法》《证券法》《指导意见》等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有利于公司的持续发展，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不存

在以摊派、强行分配等方式强制员工参与本员工持股计划的情形，一致同意公司实施 2025 年员工持股计划，并同意将 2025 年员工持股计划相关事项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上海龙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
2025 年 4 月 30 日